

更正重印件

广西中医药大学文件

桂中医大职改〔2020〕37号

广西中医药大学关于何怡宁等 33 位同志 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<广西中医药大学职称评聘办法>的通知》（桂中医大职改〔2020〕19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同意何怡宁同志取得高校教师系列讲师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2019年6月算起。同意何疆、廖广凤等2位同志取得高校教师系列讲师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2019年7月算起。同意蒋拓、王惟钊、徐传仪、张翼鹏、李梅清、黄媚、刘佳、孙慧玲、邓文慧、郭言、李建橡、蒙均敏、叶莎莎、陈文雅等14位同志取得高校教师系列讲师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2020年12月算起。同意白猛同志取得自然科学研究系列

助理研究员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 2020 年 7 月算起。同意邓舒烨同志取得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助理研究员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 2020 年 8 月算起。同意张森、刘显、韦明婵、王成龙、翟阳、梅小平、邹敏、梁草、龙莉、陈丹丹等 10 位同志取得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助理研究员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 2020 年 12 月算起。同意曾艳红同志取得社会科学研究系列助理研究员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 2020 年 12 月算起。同意李硕、钟志明等 2 位同志取得工程系列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 2020 年 12 月算起。同意梁建丽同志取得图书资料系列馆员专业技术资格，时间从 2020 年 12 月算起。

广西中医药大学
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2020 年 12 月 28 日

广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0 年 12 月 28 日印发
